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51)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莫永昌)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計劃」，政府可否告知：

1. 以上工程的進度及每階段涉及開支為何？
2. 如何監察工程進度及確保工程如期完成？
3. 原沙田污水處理廠的管理、保養及維修的開支預算為何？
4. 隨著沙田及馬鞍山區的人口增長，會否考慮研究提升沙田污水處理廠的污水處理能力為三級處理級別及研用再造水沖廁？

提問人：李世榮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工程計劃旨在騰出廠房現址，以主要作創新科技發展，同時改善廠房現址及周邊的環境。

1. 整項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計劃的工程規模龐大複雜，所涉工作涵蓋多項專業範疇和工程類別。眾多工程項目均相互關聯，現分四個階段適時有序地推行。第一階段工程包括工地開拓、建造連接隧道、護土構築物和相關的道路工程等，核准工程預算費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為20.775億元，於2019年動工並已如期在2022年完工。第二階段工程包括開闢主體岩洞建築群和建造上游污水收集系統工程等，核准工程預算費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為140.765億元，已於2021年7月展開工程。第三階段工程包括污水處理廠的建築物及岩洞通風系統工程等，核准工程預算費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為31.238億元，已於2023年8月動工。餘下工程包括建造和安裝污水處理設施、興建維修工場、停止現有沙田污水處理廠的運作及進行拆卸等，我們計劃於2024年內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展開工程。我們會繼續全力推展各階段工程項目，目標是於2031年完成整項搬遷工程。

2. 渠務署及駐工地人員透過定期會議、工地巡查和利用創新科技等，多方面緊密監察工程進度，確保工程能如期完成。此外，本工程採用「新工程合約」模式，引入了風險預警機制，鼓勵僱主代表和承建商盡早識別和提出可能對項目造成影響的潛在風險，以及在遇到施工困難和問題時，透過合約設定的程序框架及時限，共同協商和擬定可令工程項目順利推展的最佳解決方案，以減少工程延遲的風險。目前各階段工程項目正按計劃如期推展，目標是於2031年完成整項搬遷工程。
3. 現有沙田污水處理廠的管理、保養和維修所涉及的2024-25年度開支預算（不計及渠務署人員的薪酬開支）為大約1.6億元。渠務署會持續優化沙田污水處理廠的運作，以控制相關開支。
4. 現時沙田污水處理廠是一所二級污水處理廠。由於在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計劃中，其排放水的流量、水質和排放點均不會改變，故在不影響接收水體的水質下，維持其二級處理級別屬最具成本效益的搬遷方案。

另外，政府一直推行《全面水資源管理策略》，其中擴大使用次階水（包括海水、再造水等）作非飲用用途，是控制食水需求增長的主要措施之一。現時，沙田及馬鞍山區已採用海水作沖廁用途，如果要以再造水替代海水，政府需要投入額外的處理成本以提高污水淨化水平至再造水水質標準，並且需在區內多處道路展開工程以鋪設及接駁新的水管網絡。整體而言，現行在沙田及馬鞍山區繼續使用海水沖廁更具成本效益。